

##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经理夏恒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夏恒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、副经理及公司子公司的相关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夏恒新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亦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正常运作，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夏恒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其他任何职务。

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夏恒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夏恒新先生已经按照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做好工作交接。夏恒新先生在原定任期内（2024年7月31日起至2027年7月30日）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将继续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夏恒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夏恒新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辞职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31日